

# 燭光網絡

## 目錄

「家道」中落 匹夫有責 / 蔡志森	p.1
家庭的危機——西方經驗與香港前路 / 龔啟文教授	p.2-3
社會要總動員推動家庭價值 / 鍾劍華教授	p.4-5
為內憂外患的家庭尋出路——郭志英女士專訪 / 郭卓靈	p.6-7
沒有工時規管及工資保障，如何談家庭凝聚力？ / 鄧寶山先生	p.8-9
千禧男歡女愛 / 程翠雲女士	p.10-11
國內城市婚姻閱讀 / 鄧賢程	p.12-13
基督信仰對家庭價值的詮釋和信念 / 鄧順佳教授	p.14-15
愛家、樂閱讀、有夢想——羅乃靈姊妹 / 馮國強	p.16-17
重整由不得自己的心靈——廣貴華醫生 / 馮國強	p.18-19
冰山一角的二十萬 / 陳穎珊	p.20
同題異程=尊重人權？ / 陳碧珊	p.21
再思婚妓合法化 / 陸君樂先生	p.22-23
關注焦點 / 明光社資料庫	p.24-25
奧運期間談運動精神 / 陳楚超	p.26
明光社消息	p.27

## 「家道」中落 匹夫有責

蔡志森  
明光社 總幹事

家庭長久以來都是我們的避難所，當我們在外面受到傷害，家庭理應是我們可以安心療傷的堡壘，可惜，今時今日，家庭卻往往成為另一個傷害的來源！當家庭觀念日漸薄弱，同居、離婚，甚至形形色式「創新」的「家庭組合」日漸普遍；夫妻之間難以再無條件地信任和付出；父母只變成了臨時監護人而不是家長；青少年在成長中失去最可靠的平台；我們失去的將不僅是「家庭之道」，而是我們的下一代！

當「家庭之道」出現危機，最需要的並不是一位強而有力的白武士，而是每一個愛護家庭的人，今期《燭光網絡》希望能令每一個愛家的讀者，為家庭多一份危機感，並激發多一點責任感。

# 家庭的危機

## ——西方經驗與香港前路

關啟文博士

香港浸會大學 宗教及哲學系副教授



自六十年代至九十年代末，英美法澳的離婚率大概翻了一翻。美國現在的離婚率約50%，44%十八歲以下的孩子活於單親家庭裡，通常是由母親撫養——其中近一半活在貧窮線下，她們離婚後的平均收入有30%損失。在這段時間，非婚生子女的比例也急升：由5%到33%（美國）；由4%到31%（加拿大）；由5%到38%（英國）；由6%到36%（法國）。

### 西方的家庭危機

離婚率下降，在美國：總跌幅是30%。這當然是因為更多人選擇單身或同居。自1970年，美國同居伴侶的數目升了8倍。在北歐同居更非常普遍，未經同居直接結婚的比例在瑞典只有7%！然而同居的關係始終不如結婚穩定，在瑞典，在有一個孩子的伴侶中，同居伴侶的離異機會，比正式結婚的高三倍。在美國，不少孩子在同居關係中出生，他們得不到安全的環境去成長。當中直接衝擊著家庭制度的有性革命運動和同性戀社運。傳統把性、愛和婚姻結合在一起，或許人們的自由是少了，但社會和婚姻的穩定性卻相當高。性革命攻擊傳統性規範，提倡性、愛和婚姻分家，自然會衝擊著家庭。

同性戀社運的意識形態基本上也是性解放一套，而且一些同性戀領袖今天努力爭取同性婚姻，所為的是進一步瓦解婚姻制度，如Michelangelo Signorile在《Out!》雜誌中寫道，同性戀者應「……揭穿婚姻的假面具，進而改變古代殘留下來的婚姻制度。……女同性戀者和男同性戀者所能採取最顛覆（且或許令整個社會受惠）的行動，就是根本地轉化『家庭』的概念。」（《Out!》雜誌1994年12月／1月號）

參考資料：


1. 在白人中，這比例升了十倍去到25%；在黑人中則由22%升到70%，升了三倍。

### 前衛的多元家庭主義

在種種趨勢的影響下，一種多元家庭主義開始抬頭，特別在社運人士、專業人士（包括社工）和愛前衛思想的人中流行。他們以個人權利為基礎，不單反對父權制度（patriarchy），更認為要提倡多元的家庭模式，若單方面抬高某種形式的家庭（如一夫一妻制）為正常，那就會對其他形式的家庭（如單親家庭）構成歧視，抹殺那些家庭成員（如單身母親）的平等權利。

由六十到八十年代，這種家庭平等論在西方相當流行，他們認定所有家庭形式都不相伯仲，一些英國社會科學家甚至預測婚姻在三十年內就會消失。這種前衛思想有其優點：它重視個人（特別是女性）的權利，刻意提防把不公平和壓逼建制化，而且督促政府不可逃避照顧單身母親等弱勢社群的責任。然而亦有不足之處，首先，它提出的方案未必足夠解決家庭破裂帶來傷害的問題，在有高離婚率的社會裡，女人和孩子的身心健全往往受到威嚇，女性愈趨貧窮化，這些都是有很多研究支持的結論。

再者，單單考慮多元家庭的所謂穩定，是忽略了文化和價值上的破壞性和殺傷力。前衛主義通常



對人類的痛苦相當敏銳，但有時也有盲點，特別是對社會秩序和建制解體所產生的痛苦不聞不問。就算他們敢於正視這些痛苦，他們通常都否認文化價值（如功利主義和個人主義）和家庭制度的崩潰是主因，他們認為一切都是經濟和社會變革的後果。然而文化的影響是難以否認的，西方國家中家庭的瓦解其實很多時與經濟增長是平行發生的，而在今天，導致香港家庭瓦解的不是經濟貧困，反而是經濟發達帶來過分膨脹的經濟理性，侵入家庭關係之故。

在七八十年代，一位美國社會學家如Jessie Bernard認為婚姻的解體和離婚普及化不是問題，因為這樣有更大創新性和自由（特別對女性而言），但近期的社會科學數據已質疑這種樂觀主義，例如Linda Waite和Maggie Gallagher的研究，指出正式婚姻有助結合的穩定性，並且對健康和經濟都有利。八十年代後期，就算一些女性主義學者的研究都指出離婚大多削弱女性的經濟能力（Weitzman; Mason），而Sara McLanahan和Gary Sandefur則指出在美國，不與親生父母同住的孩子有兩三倍高的機會遇到學習、就業和組織家庭的困難。最重要現象就是父親與孩子的距離愈來愈遠，孩子因而失去財政支柱和父方的社會資本，他們也缺乏良心塑造的典範，容易對世界和父母失信心。在數據不斷累積之下，很多社會科學家開始對家庭的破裂持更現實的看法，但可惜不少自由派還是依然故我！

### 香港前路——開明的家庭主義

家庭危機意識在西方也產生了保守主義，他們致力維護家庭，成立了很多組織，如Focus on the Family, Christian Coalition, Family Research Council, Traditional Values Coalition等。我同意保守主義陣營內部良莠不齊（但其他對立陣營也一樣），有一些思想的確過於絕對化和簡化，我們要把保守主義的糟粕去除，更理性和溫和，和再加上一點靈活性。

我大致認同Browning和Stephen Post提倡的批判家庭主義（critical familism）。這思想一方面認為完整的家庭對個人和社會都極之重要，所以我

們和政府都有理由關注家庭破裂，並為這些目標努力：增加男性的責任感，減少離婚和非婚生子女，鞏固婚姻制度，提高家庭的穩定性。所以這可說是一種家庭主義。然而它同時有批判精神和開明態度，不會盲目追隨傳統，因此它同時有這些目標：取消婚姻內對女性的不平等，和增進婦女在公共領域的參與。在福利問題上，它一方面贊成修正福利制度，減少家庭對國家長期的依賴，但另一方面又要確保真正有需要的家庭得到援手。

然而如何去鞏固婚姻制度呢？開明的家庭主義相信經濟和制度的因素當然要考慮，例如我們要關注工作與家庭的張力，並用想像力去設計一種新的工作制度，可以把對家庭的衝擊減到最低。適當地用社會福利支持家庭亦是可行的。然而首要任務始終是婚姻文化的更新和重建，使人們重拾對婚姻和家庭的尊重和委身。我們需要利用不同文化的精神資源，透過文化的對話，去建構對婚姻的新遠象。在這些精神資源中，宗教和文化的悠久傳統肯定佔重要的角色，在中國，儒家精神對家庭的信念重建當有莫大的幫助，而基督宗教的神學和倫理亦可作出重大貢獻，我認為應兩者並重。🔥

（此文乃文章摘要，全文可見本社網頁：<http://www.truth-light.org.hk>。）



延伸閱讀：

1. Bennett, William. 2001. *The Broken Hearth: Reversing the Moral Collapse of the American Family*. New York: Doubleday.
2. Browning, Don S. 2003. *Marriage & Modernization: How Globalization Threatens Marriage & What to Do about It*. Grand Rapids, Michigan: Eerdmans.
3. Post, Stephen G. 2000. *More Lasting Unions: Christianity, the Family, & Society*. Grand Rapids, Michigan: Eerdmans.

Bennett是一般性的入門書，較易讀，內容全面。  
Post和Browning則從多個角度（社會科學、宗教、倫理等）提倡開明的家庭價值。

# 社會要總動員 推動家庭價值



鍾劍華博士

香港理工大學 應用社會科學系助理教授

長久以來，不少人都以為香港作為華人社會，家庭制度較西方社會穩健，香港政府也常常以此作為否定某些社會政策措施的理由。但事實上，香港家庭制度並不如想像中穩健。

家庭制度「核心化」，看來已是一個難以逆轉的趨勢。現時，平均每一個住戶只有三點一人，主幹式的擴散家庭已非主流；超過三分之一長者不是與年輕家庭成員共住；育齡女性的平均生育率只有零點九強。有社會學家早就指出，小而靈活的核心家庭，最適合工業化資本主義社會的發展需要。核心家庭的靈活性及易於流動的特質，也能讓每人都可以更容易因應市場的需求而自處。也有些人認為，家庭制度限制了個人選擇，令婦女長期處於從屬及被支配的角色。

不過，上述觀點卻明顯忽略了家庭制度核心化及家庭價值功利化所帶來的負面損害。首先，家庭制度的核心化及擴大家庭的弱化，都大大削弱了家庭職能的發揮，降低了家庭成員及代際間的互濟與支援能力，令原有的家庭職能不得不外化或社會化。到了今天，這一種轉變與發展已到了弊大於利的境況。更多的老弱再難得到家人的照顧；還健壯的長者不一定能填補雙職工家庭的職能缺位；家族成員間的疏離也在不同程度上挫敗了家庭的社教化及社會控制職能。

其次，若家庭職能一旦缺失，其損害不但大，甚或難以彌補。不完整或出問題的家庭，往往是其他個人性格與社會問題的溫床。去年因嚴重虐待三個親兒而被判刑的年輕母親即是一例。現時，有五分之一長者須倚賴綜援維生，累積起來的總福利開支可知有多大？除此之外，家庭作為個人生活與情感生活的最主要依託，角色無以取代。人作為社會動物，成員間的互濟互愛、人際關係

中的互惠互持，也往往得以「家庭」作為起點。家庭價值所產生的象徵含義，也是社會賴以存活發展的基礎。

可惜的是，香港社會的功利屬性在過去幾十年越演越烈；而政府在「重商主義」的施政傾向主導之下，社會政策上的「保守主義」色彩更是濃得化不開。政府不但沒有重視家庭政策之議，對發揚家庭價值也不見得積極，對家庭制度的轉變趨勢、面對的衝擊，及其他發展對家庭制度的影響等等，都沒有一套全面的分析，在鞏固及發揚家庭價值上更是交了白卷。

在很多其他社會，家庭制度都不比香港穩健，歐美一些國家，都或多或少因家庭制度的崩潰而大吃苦頭。或許正因如此，這些社會在宣揚「家庭職能」之時，都較能現實地為加強支援家庭制度作出努力。美國社會在80年代後期便出現了一種宣揚「家庭價值」的社會運動，自1992年的總統選舉開始，「家庭價值」都是政黨及各級議會的其中一個主要關注點。現任總統布殊所謂的「温情保守主義」，也很大程度上以支援家庭作支點。因此，雖然社會政策乃不失其功利特性，卻仍加強對家庭價值的教育，也採取了各種措施支援低收入家庭，部分地方推行的近似「家庭工資」的制度，都能在一定程度上舒緩家庭面對的壓力。

英國社會也在新工黨的「第三道路」政策理論主導之下，重新認識支援家庭的重要性。因此在1997年開始，落實了一系列「對家庭友善」的政

策，包括向社區讓權，讓家庭成員可以更有效及更有動力地參與社區及學校事務；以立法保障僱主落實「對家庭友善」的工作環境，包括有子女的家庭彈性上班，在家工作等等；也在加強個人在家庭責任上著力不少。

與香港鄰近的新加坡及日本，近幾年都大幅度增加政策對家庭的支援。在新加坡，大幅度增加生育及育幼津貼，為大家庭及多生育家庭提供大額置業折扣；為有幼兒的家庭扣減外傭稅；立法強制孝道，為有家庭責任的僱員提供額外年假；效法英國建立「對家庭友善的工作環境」等等。日本近年也加強對父母的支援，設立親子年假，支援育幼女性彈性工作等等。

港府近年鸚鵡學舌，說要對家庭友善，但卻往往只是口惠而實不至。香港社會長期面對的問題，是一方面把家庭看得太理所當然、順理成章，因而長期忽略公共政策的作用與角色。2006年的施政報告說，會「繼續以支援家庭、鞏固家庭和促

進家庭成員的福祉為核心」，但香港政府一日不擺脫錙銖必較的心態，不放棄那一貫只重商業利益的施政策略，所謂「支援家庭」最終也只會一如既往地雷大雨小，作用仍只會是十分有限的。

家庭核心化是普世趨勢，但卻不能因此而否定社群應有責任為此設限，起碼要因應此趨勢的負面影響作出回應。事實說明，最強調個人主義、家庭核心化來得最早的西方社會，近20年都採納了不同的政策方案來重建家庭。美國政府每每高舉「家庭價值」，甚至推動「貞潔運動」，誰會認為這是開歷史的倒車？英國說要建立「對家庭友善的工作環境」，也往往可被視作干預市場、增加投資者的成本，但有多少人會認為不恰當？新加坡政府早已是蕭規曹隨，香港則還是在拾人牙慧的起步階段。北歐及西歐不少國家，不是推行著全面而多方位的支援家庭措施嗎？新加坡、日本以至中國內地，都要立法「強制孝道」。凡此種種，都說明就是要以經濟發展為優先，也不能否定傳統家庭價值的重要性。👨👩👧👦

(此文乃文章摘要，全文可見本社網頁：<http://www.truth-light.org.hk>。)



#### 延伸閱讀：

1. Division for Social Policy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of Economic and Social Affairs, United Nations, New York. Approaches to Family Policies: A Profile of Eight Countries
2. Dunn, Judy and Kirby Deater-Deckard (2001), Children's Views of Their Changing Families, New York: Joseph Rowntree Foundation



# 虐兒殺女

單親家庭悲劇連連 專

## 為內憂外患的 家庭尋出路

採訪及整理：郭卓靈

明光社 項目主任（傳媒監察及行動）

「有很多人未及處理好以往的心理創傷，帶著這些創傷在家庭中生活，於是也就未能妥善處理好自己和教導子女，最終也未能建立好子女們的自我及自信。」具社區服務、處理家庭問題及輔導工作廿多年經驗的明愛向晴軒督導主任郭志英姑娘（見下圖），認為家庭的愛、互動關係及相互尊重等因素，都影響著整個家庭的凝聚力及抗逆力。

近年來，離婚率、家庭暴力等數字上升，郭姑娘認為許多的家庭問題都不是單一原因形成，而是有外在及內在因素互相影響著家庭，而且這些因素會隨時間轉變。而要改善家庭問題亦要從個人成長到家庭互動，再到關注社會政策等三個程度著手。

郭姑娘回憶由她開始當社工至今，香港家庭所面對的問題也幾經轉變。家庭暴力、自殺、婚外情等問題於八十年代都已經存在，但並不普遍；但到九十年代，當香港經濟逐漸發達，營商環境大幅改變，失業、低收入、沉溺投資、病態賭博、中港婚姻及老夫少妻等問題開始浮現。至九七年，香港經濟開始滑落，負資產又令不少家庭破產或陷入嚴重的經濟危機。

「近年工作時間過長問題，令家庭生活變得不健康！」她感嘆。「我們近幾年工作時間變得越來越長。而工時過長直接衝擊著家庭的凝聚力，亦令子女易被忽略。」郭姑娘指，工時偏長，大部份港人與同事相處、互相交流的時間，比家人還要長，容易日久生情，也成為今日婚外情問題的其中一個因素。

對於子女，父母長時間的不在家，誘使他們更盼望自行外出結識朋友或沉迷互聯網。加上部份傳媒對性資訊的扭曲或誇張，令子女對性觀念變得隨便，容易教他們以「性」來填補內心所缺乏的「親密」感覺，這又促使未婚懷孕等的問題上升。



「年青人需要信念價值及生命導師！當家庭甚少有時為孩子灌輸正確價值觀來『打底』，他們在倫理多元文化底下會變得模糊……電玩及劇集中的色情、暴力及三角關係等元素亦會令年青人視之平常，影響著日後對感情、婚姻及家庭的觀念。」郭姑娘分析道。

### 改善家庭 從何做起？

#### 1. 先處理好自己

對於如何改善家庭問題，長於輔導工作的郭姑娘，建議以**改善個人性格，從「自己」做起**。好好處理自己的創傷，改善和自己的關係，令自己有能力好好控制自己的態度和情緒，並處理好上一代未完的事情。

#### 2. 學習時間管理

而夫婦關係方面，郭姑娘建議要學習時間管理，盡量抽時間互相作真誠溝通。**就算身處不同地方工作，也要好好利用科技作為溝通工具**。在知識及價值觀上互相交流，共同討論不同的事情，坦誠講出看法及感受。

#### 3. 共同管理資源

對於一些有財政問題的家庭，更要學習共同處理資源及財務問題，在財政上有交流，並學習儲蓄。郭姑娘認為學習共同面對家庭困難及問題很重要，因為有很多家庭問題，是**兩夫婦未能分享困難，而到很後期，迫不得已才「爆出來」**，那時問題已很嚴重。她覺得家庭要學習將困難化為兩人的學習機會，並保持操練，並使經歷成為經驗，使整個家庭能在逆境中自強及成長。

#### 4. 爭取心靈交流

對於教育下一代，郭姑娘認為父母是子女成長的核心，雖然改變不了生理上（先天）的因素，但後天的教育，家庭制度及學習方式等方面對子女都會做成影響。父母除了要做好自己之外，**多爭取相聚及交談時間，並著重交談內容**。除了問及日常功課，更應多講從心出發的對話，如說出願望或對時事的

感受，從而能夠互相了解。而且，對子女更應多稱讚，在他們需要時伸出安慰及支持之手，使他們在成長中對自己及家庭有信心及建立正面價值。

「一些個案從個人的自信自重建立做起，在家庭中能有力量說出感受，作出溝通，改善家庭關係；以至有能力走到社會，去關注社會事務，為他人的家庭及社會出一分力。」郭志英姑娘最後不忘提出一些令人鼓舞的例子。

願我們在仍有能力去幫助他人的時候，都能盡力關心香港的家庭政策，並幫助身邊有需要幫助的鄰舍，使他們有日亦能關顧其他家庭，共同鞏固香港的家庭價值。🍷

項目	年份	數字/百份比	資料來源
家庭暴力個案	07/08年度	10,779宗	社會福利署 <sup>1</sup>
跨境婚姻數目	過去20年	約480,000宗 (佔本地婚姻總數達五成七)	統計處 <sup>2</sup>
中港夫婦離婚率	2005年	達五成 (比內地一般夫婦為高)	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 <sup>3</sup>
單親人士數目	1996年 2006年	42,309人 72,326人 (10年間上升71%， 平均每年增長率為5.3%)	統計處 <sup>4</sup>
已離婚或分居單親媽媽數目	1996年 2006年	19,282人 45,400人 (10年間上升135.4%， 增加超過1倍)	統計處 <sup>5</sup>



#### 延伸閱讀：

- 書名：《家庭如何塑造人》(The New Peoplemaking)  
作者：維琴妮亞·薩提爾 (Virginia Satir)  
出版：張老師文化

#### 附註：

作者一生致力於探索人與人之間以及人類本質上的各種問題，在家族治療方面的理念與方法備受專業人士尊崇與重視。本書為作者重要的著作之一。分析和反思家庭的溝通形態、家庭規則、關係及生命週期等。

#### 參考資料：

- 2008/04/02，明報，11:20即時新聞，〈社署增設護理宿位應付家暴〉。
- 2007/11/29，星島日報，A12港聞，〈港女學歷高內地丈夫自卑 中港夫婦離婚率高達50%〉。
- 2007/11/29，星島日報，A12港聞，〈港女學歷高內地丈夫自卑 中港夫婦離婚率高達50%〉。
- 2008/02/29，明報，A12港聞，〈單親母10年躉升近倍〉。
- 2008/02/29，明報，A12港聞，〈單親母10年躉升近倍〉。

# 沒有工時規管 及工資保障， 如何談家庭凝聚力？

## 立法最

必須立法 全球性進行

爭取最低工資



鄧實山先生  
施達基金會 教育及推廣幹事

近年，政府大力推廣家庭凝聚力的概念，以回應接二連三發生的倫常慘劇及日益嚴重的家庭暴力問題；並逐步開展一些具體措施如加強家庭教育、完善處理家庭暴力機制、向偏遠社區增撥資源、營造對家庭友善的工作及社區環境等。措施有何成效，還需拭目以待。可是，這些措施並未觸及工作過勞及經濟收入不足兩大核心因素，因工時長、工資低帶來的家庭問題更時有發生，難免令人懷疑措施的實質成效。

2006年，一位單親家庭的母親在垃圾房工作時，心臟病發暴斃。為照顧五名兒女，她每日工作20小時，最終捱不住工時太長的辛勞，在工作期間倒下……

國際勞工組織的最新調查比較了50個國家的工作時數，香港名列世界前茅，每年平均工時達2,200小時，比美國的1,804小時多逾兩成<sup>1</sup>。香港統計處2005年的資料亦顯示，每星期工作60小時或以上的工人多達58萬，其中7,700位是單親家庭的父或母，另外202,000名為雙親家庭的家長。

工時長帶來的影響，已不用多說。除了因疲勞易釀成意外，巨大壓力亦會引起各種疾病。不少醫學報告均指出，工作時間越長，員工的工傷及患病機會率越高，並導致其他社會成本增加，如減少生產力及增加醫療費。工時長更令家長要早出晚歸，沒有時間照顧子女，甚至連與子女見面的機會也沒有。

隨著社會急速發展，現代家庭結構亦轉變不少。女性勞動參與率提高，為應付生活開支不斷上升，雙職家庭已成趨勢。但與此同時，由於家庭核心化、人口老化及單親家庭大量湧現，照顧家庭的責任卻一直有增無減。工時過長，無疑令本已沉重的家庭壓力進一步擴大。

工時加長與服務行業職位日增息息相關。零售、飲食、交通運輸及電訊等服務行業，往往需要長時間工作及經常輪班，更要

參考資料：

1. 明報：《港人均工時2200 全球最高7地之一》，香港《明報》，2007年9月4日
2. 香港統計處，2005年
3. 方敏生：《香港家庭面貌的轉變》，「平衡工作與家庭」會議主講演講詞，2006年5月25日





在晚上工作，甚至通宵達旦。許多基層勞工從事保安及清潔兩大行業，這正正是長工時的溫床。這種趨勢在香港清晰可見，商店食肆越開越夜，甚至有大型商場標榜24小時營業，而大型美式快餐連鎖店亦增設多間24小時營業的分店，以致長工時的工作不斷增加。

值得我們深思的是，上述工作職位絕大部份都是低薪。低薪服務行業興起，已是世界趨勢，常見於已發展地區。非技術化是此類工作的主要特徵之一，即是指工作對員工的技術要求不高，亦意味著員工的作用越來越不重要，任何人也可取代其工作崗位，以致員工的議價能力亦隨之降低。工人的工時過長及工資過低，正反映了勞資權力懸殊下，僱主可以動輒增加工時或減薪節省成本，甚至削減人手。人手不足下，原要兩個人完成的工作，僅用一個人完成，令工人壓力倍增，百上加斤。

更可嘆是，工人辛勞工作卻得不到更大生活保障，不僅飯碗不穩，收入更不足以餬口！這十年間，在職貧窮人士不斷增加。據樂施會2007年的報告顯示，全港有418,000名在職貧窮人士，即每月收入少於就業人口收入中位數一半的在職人士，人數較十年前上升87%<sup>4</sup>。收入既不足夠生活所需，工人惟有減省開支，如子女參與課外活動及外出消費等，有家庭更要壓縮食物開支，彌補收入不足。有些工人更索性多做一、兩份兼職，增加收入，足見工時過長與工資過低，不能分割。

香港中文大學於2006年發佈的家庭健康狀況調查報告指出，低收入家庭的家庭凝聚力比中等收入及高收入家庭為低<sup>5</sup>。其實，長工時、低工資帶來的巨大生活壓力是造成家庭問題的主因。因此，要有效改善有關問題，必須從工時、工資及勞資

權力平衡等方面著手。工時工資兩者關係尤其密切，有效保障缺一不可，相輔相成。在香港，各界對立法保障最低工資爭論不休，反對者指立法只會阻礙經濟發展。但放眼世界，全球已有100多個國家為最低工資立法，當中不乏經濟發達國家，並不見得對經濟有負面影響。另一方面，全球多個國家亦有工時規管的法例，不少國家更逐步降低工時，其中一個重要原因是增加工人的休閒時間，能夠與家人相聚，及個人進修。家庭友善政策更是國際社會的大趨勢，措施包括：縮減工時、實施彈性上班時間、緊急（家）事假、侍產假、居家辦公及共享工作等。

反觀香港，連工資保障及工時規管法例至今仍未落實，遠遠落後於國際大勢，更遑論制訂其他家庭友善政策。雖然已有團體大力推動商界實施家庭友善政策，其誠可嘉，而政府亦以五天工作為提倡家庭工作平衡及締造和諧社會的措施<sup>6</sup>；然而，光談家庭友善政策，卻無視工時過長、工資過低的現實，那不只是「太簡單、有點天真」的想法，更是掩耳盜鈴、不切實際的焦點錯置。

政府一日不落實工時規管及工資保障，一切有關加強家庭凝聚力的討論也只是空談！👊



#### 延伸閱讀：

1. 書名：《鐵杆起義——千個紮鐵工人的36天》  
編著：香港職工會聯盟  
出版：香港職工會聯盟，2008年
2. 書名：《香港邊緣勞工口述》  
作者：林瑞含（主編）  
出版：香港樂施會，2002年

#### 參考資料：

4. 《有份工 但貧窮：香港就業人口的貧窮問題》，香港樂施會，2007年9月24日
5. 《香港家庭健康狀況調查2006》，中文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家庭及小組實務研究中心與香港亞太研究所公共政策研究中心，2006年12月
6.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在香港社會服務聯會舉辦的「平衡工作與家庭」會議主題演講致詞內容，2006年5月25日

# 千禧男歡女愛

——從香港男女關係看本港家庭凝聚力



程翠雲女士  
觸動輔導中心 性治療及家庭治療總監  
青少年愛滋教育中心 創辦人

過往大家說到男女和家庭時，一般都是很簡單直接的說：「男大當婚、女大當嫁」，縱使不至於完全相信西方童話故事的「從此之後，二人快快樂樂的生活在一起，直到永遠」，但也覺得「執子之手，與子偕老」十分理所當然。這過程中，二人亦必然結婚生子，活在同一屋檐下，風雨同路數十年。

可是今時今日，當我們說到男女關係、家庭和凝聚力時，實在有太多不同的種類和處境湧現眼前，單是講定義都沒完沒了，本文嘗試集中講一般成年一男一女的婚姻家庭關係現況。

千禧年代，仍有真愛。一男一女、一夫一妻、一生一世的仍大有人在，不過確實是買少見少。另一極端，晚晚與不同人有性無愛只要一夜露水情緣的，雖然數字比前上升，但亦非主流。反而很早、很自由、很開放地拍拖談戀愛，然後很悶地結婚，很痛苦地生活，很暴力地分手的個案則日益增多。

也有人因為年齡日長，為了想生仔而結婚，為了要結婚而拍拖，這類人士以教會女士居多。他們一般願意做婚前輔導，但不願意接受自己亦知道的事實。

其他也常見的結婚原因有：想有性行為但不想召妓或玩一夜情、想有人陪自己睡覺／吃飯／過節、想買樓做業主但一人負擔不到、想自己公幹時有人照顧寵物、想經歷結婚的程序……，林林種種，洋洋大觀，不勝枚舉。而同居不結婚的更是日見增多，雖然他們得到了計算中的好處，但是他們亦得到沒有預期的傷害。

除了結婚或同居，亦有再婚重組家庭或離婚後與新戀人同居者，還有離婚後與前配偶同住的，更有結婚不同住或同居不同住者（並非分居）。二

人同住一屋或共睡一床，理論上應有情慾合一的常態（有些可以達至靈慾合一的境界），但實際情況卻反而多見有愛無性或性無愛。有子女的，更多見同屋不同房，或同房不同床，又或同床不只夫妻雙方。床，是戰場。

家庭與婚姻、生育、居所、性行為甚至愛情都可以脫勾，那用什麼來維繫呢？方法可也不少，感覺是否愜意則另議。由於婚前性行為越來越普遍，性已不再是凝聚男女的原素，但性可以是引致分手的常見理由。有人以子女或寵物來維繫，亦有人因為金錢、事業甚至物業而相纏，還有人因為宗教、習慣、面子而一起，反正如果不是因為愛，或已沒有了愛，那維繫的方法可以千奇百怪，蔚為奇觀。

其實以上種種常見維持關係持久性的方法，與夫妻相愛、家庭和諧可以並不抵觸，問題是現代男女什麼都有，就是欠缺有成長、有生命力的愛情。在MSN網絡即時通訊沒有等待忍耐的年代中，在MTV只有快速爭奪自虐的色慾都市裏，手機和

貼紙相只能抓著疑似一刻深情，就算維持到二人共處一室很多年，卻不能促使二人相愛多一點。

筆者從事性治療和婚姻家庭輔導多年，同步推廣青少年性教育和家庭教育事工，在這教育治療的服務經驗中，發現到三個不變的定律(一)人心底裏最根本需要的很簡單，那就是：愛。無論那愛是通過性、婚姻、功名或其他各式各樣方法呈現、印證。

(二)戀愛、婚姻、家庭的跨代影響遠

遠超過一般人

所知所想。(

三)破壞家庭

凝聚力的是

怨恨嫉妒貪婪自誇等人性而不是男女平等、經濟轉型。

傳媒不斷告訴我們離婚率上升、家庭問題拍案驚奇，反而同居和婚前性行為再沒有新聞價值。大家會很擔心現代婚姻制度和家庭凝聚力，以及年輕一代能否抵受得住如此嚴峻的衝擊，筆者倒反而看到物極必反後的出路，因為人性所需，其實很簡單。📖

項目	年份	數字／百份比	資料來源
男女人口比例	2006	912：1,000	統計處 <sup>1</sup>
推算(男：女)	2036	709：1,000	
單身女性的性態度	2007	*接受最早有性行為歲數：19.3 *接受早於17歲或以前就有第一次：10% *接受婚前性行為：95% *接受有性無愛：50%	香港大學 <sup>2</sup>



延伸閱讀：

1. 書名：《新世代婚姻與愛》  
作者：林滿馨及余非著  
出版：突破出版社  
附註：This one talks about divorced families.

2. 書名：《未嫁女》  
作者：甄鳳玲著  
出版：匯美書社  
附註：This is a PHD research report talking about single women.

參考資料：

1. 22007/07/17, 星島日報, A04要聞, <陰盛陽衰十女爭八男>

2. 2007/08/24, 成報, A09港聞, <95%單身女接受婚前性行為 性態度開放 部分容許有性無感價>

# 國內城市 婚姻閱讀

鄒賢程

明光社 項目主任（性文化）

中國近年婚姻統計數字(以萬計算)

	結婚登記(對)	初婚(人)	再婚(人)	離婚(對)
2003	803.5	1438.9	123.3	133.1
2004	860.8	1569.6	152.0	166.5
2005	816.6	1483.0	163.1	178.5

[資料來源：2008/01/04，競報。]

內地的離婚情況越趨嚴重（參上表），離結率高於50%，<sup>1</sup>有1/5的婚姻於3年內結束關係，1/3則於5年內分手。根據2006年的統計，北京有24,952對夫婦決定離婚，當中970對短於1年內終結婚姻，其中有52對更是在1個月內分手收場。<sup>2</sup>再婚情況也是普遍的，在幾個大城市：上海、北京、天津三地的再婚比率分別是：20%、17.6%和18.9%。<sup>3</sup>

筆者過去幾年時間生活在北京從事輔導工作，處理的離婚個案為數也不少，觀察得到一些離婚因素，多少可以反映出國內的離婚數字飆升的原因，也可以作為香港人的參考。

如果要筆者歸納一個國內離婚方程式，我會這樣寫：

2個來自不完整的家庭+1孩政策+1段大學時期的同居生活/1段大學畢業後的全職同居生活+1個閃婚+1段假分居期+1個第三者的出現=結婚畫上句號。

讓我詳細一點解釋一下吧：

1. 「2個來自不完整的家庭」不是說他們都是

來自單親家庭，但可能是歷史的緣故，他們的父母都可能因為工作分配或出國謀生，甚至是因為易於照顧等原因，把孩子交給祖母或外祖母照顧，或是由父親或母親單方照顧，這情況在國內甚為普遍。形成家庭觀念非常薄弱，父母與子女關係也很疏離。

2. 由於「一孩政策」，「80後」（80年以後出生的代號）的新生代都是被6個長輩（父母與兩對祖父母）寵愛下成長的，不容易建立與人相處的良好關係，自我中心是普遍的通病。2個一孩政策出來的產品走在一起，當婚姻道路上出現磨擦時，後果通常不會是互相妥協遷就，而是選擇「用完即棄」的放棄態度。<sup>4</sup>

## 參考資料：

- 2008/03/09，來源：中國新聞網(北京) 尚紹華近日在參加全國政協民盟組的討論會上說，北京市2007年的離婚率(當年離婚對數和結婚對數的比率)達到了50.90%，創下了歷史紀錄。
- 2007/02/27，中國新聞網(北京) 北京去年婚姻登記機關辦理離婚登記24,952對，其中婚期短、離婚年齡下降、再婚再離等情況佔了相當比例。按照婚姻存續的時間長短劃分，結婚5年內離婚的7,000餘對，佔總數約1/3。婚姻關係維持不到3年的共計5,000餘對，其中結婚不到1年離婚的970對，結婚不到1個月離婚的52對，最短的婚姻關係維持了不到2天。
- 2008/01/15，北京晚報，在2005年註冊婚姻中，其中一方非首次婚姻的比率。
- 2007/10/31，重慶晚報，〈自我為中心，容忍度較低，80後夫妻離婚率高升〉。

3. 現在國內大學生的同居與婚前性行為極其普遍。<sup>5</sup> 一方面是上述原因：成長時失去父母愛的關係，另一方面通常大學生多離鄉別井到城市的大學學習，人在異鄉孤獨無助，不少又有經濟困難，再加上學習的壓力，同病相憐找心靈的慰藉是常見的出路。遇上情場騙子固然受傷害，遇上真心相愛的也因種種客觀因素，畢業後而不能走在一起也為數不少；後果固然是心靈的傷痛，更伏下婚姻的陰影。

4. 大學同居的普遍也不及畢業後同居的理所當然：筆者5年前第一天在一家國內機構上班時，其中一個女職員在互相介紹時這樣說：「我現在跟我的男朋友在哪裏居住。」後來做輔導工作時遇到一個年輕女士說：「不是先同居看看是否合得來才結婚更好嗎？我的媽媽也是這樣說。」這句「我的媽媽也是這樣說。」使我知道問題的嚴重性。造成同居現象如此普遍的一個可能原因，是大家都失去了對婚姻的信心，害怕離婚（總有一點不體面），而選擇同居關係以為是一個折衷的辦法。很多情侶保持同居關係直到計劃生育或懷孕後才註冊結婚，不過同居失敗也是常見的現象。由於同居開始時已經沒有委身的態度，大家都在「互試」對方，就算進入婚姻也產生一定的隔閡。

5. 如果過了婚嫁的理想年齡，大家都比較「著急」找結婚對象（而不是找理想對象）；<sup>6</sup>閃婚現象是國內的流行用語，意即很短時間認識便結婚。現實當然不會如童話式的結局，所以很多婚後不協調的現象便出現。草婚草離也是流行語，意思是很快的結婚也很快的離婚。

6. 國內所謂「假分居」，一種是由於出差或外派引致夫妻兩地分開，長久的分隔不單影響夫妻關係的建立，更成為試探的源頭；另一種假分居是性關係的破裂，通常是溝通出了問題，沒有好好的處理，以停止性關係為懲罰，最後婚姻出現了問題。

7. 第三者是國內婚姻的頭號殺手<sup>7</sup>，一方面是婚前的道德觀念問題，影響了對婚姻的忠貞；第二方面是部分人士不介意自己做第三者。由於現在女性在工作上已經冒出頭來，也不一定依靠丈夫的收入維持家計，所以在妻子一方出現第三者的情況並不罕見。

國家對於離婚的政策也是間接加劇離婚數字的原因：只要雙方無爭議（通常是財產與子女分配的爭議），一個下午加20元的費用，離婚証便出來，手續簡單，不用等後冷靜期。還有一個頗特別的現象：離婚後的復婚也是挺普遍的，有些因為子女照顧的問題，有些過了一段時間找不到更好的對象，有些為了「經濟效益」復婚。會不會是因為一時衝動提出離婚，後來又後悔就不得而知！

還有一個近年的現象是異「族」通婚，指的是中港、中台和中外的婚姻越趨普遍。<sup>8</sup>由於很多中、台、外國人士生活文化習慣與內地人士的差異頗大，產生的高離婚率也是可預料的。

當然離婚的原因並不是單一性，但對我們有一個提醒：對婚姻及家庭價值的重視是穩固婚姻的重要因素。你認為對嗎？🍷



延伸閱讀：

1. 書名：《上帝的花園》

作者：姚張心潔

出版：知識出版社

簡介：講述幾對在中國生活的回籍華僑的婚姻衝擊，並如何在基督團契中得著幫助。

2. 書名：《中國式離婚》

作者：王海鵠

出版：北京出版社

簡介：國內一本暢銷小說，講述三段國內人離婚的故事，多少明白國內的婚姻態度。

參考資料：

- 2008/04/07, 新華社(北京), 一份青少年性行為調查報告。這份報告顯示, 婚前性行為群體中未成年女性比例較大, 這115人中有婚前性行為的多達61人, 占總數的53.04%, 其中18歲之前發生過性行為的有45人, 最小年齡僅15歲。而在這批調查物件中, 未婚先孕的有55人, 20歲以下的19人, 最小的也是那名15歲女孩。
- 2007/11/07, 新華網, <中國八成大學生有性經歷>。2008/04/04, 中青網在校學生校外租房調查戀人同居佔總人數44%。2007/11/30, 22cn.com, 2004年, 在四川省中英性病艾滋病防治合作專案專家論壇上, 性教育專家公佈的權威調查顯示: 90%以上的當代大學生對婚前性行為持肯定態度。
- 2008/01/04, 晚報。婚姻法規定, 男22周歲、女20周歲即達到法定結婚年齡。但據統計, 本市男女初婚周歲年齡大大地推遲了: 2006年本市初婚年齡男性為28.2歲, 女性為26.1歲, 僅次於上海市位居全國第二位。2006年, 上海男性初婚平均為31.1歲。
- 在《當代中國家庭巨變》一書中, 作者丁文、徐泰玲記述, 「就全國而言, 據不完全統計, 80年代末90年代初因婚外情所造成的離婚案, 約佔離婚案總數的25%-35%, 90年代中期至今, 據一些地方法院統計, 這類離婚案件佔離婚總數的40%-50%, 在經濟發達地區甚至達到60%以上。」
- 2007/11/29, 中新網。電隨著兩地融合, 月老紅線越牽越多, 但據香港文匯報報道, 因經濟落差大、夫妻分居聚少離多、文化背景不同等因素, 卻使得眾多「海誓山盟」的佳侶變成怨偶, 更衍生家庭暴力, 甚至走上婚姻破裂之途。有香港資深社工表示, 據內地有關部門統計, 2005年廣東涉外婚姻離異比例達50%之多, 當中大多數為涉港澳跨境婚姻。

# 基督信仰 對家庭價值的 詮釋和信念



鄭順佳博士  
中國神學研究院 神學科副教授

按舊約創世記的記載，上帝把夏娃帶到亞當面前，從而創立婚姻和家庭制度，並且以十誡的第五誡，「當孝敬父母」，顯明對家庭關係的重視。說清楚點，這是指一夫一妻的異性戀家庭制度。然而舊約聖經的敘事，反倒看似與這制度對着幹。單就創世記，已記載了多個家庭悲劇。

人類第一宗謀殺案，是在家庭中發生的。就是貴為選民，也不見得家庭關係有何過人之處。亞伯拉罕曾二度認妻作妹，彷彿親手為自己配製綠帽。以撒和利伯加的愛巢，更是個失效家庭（dysfunctional family），二人偏愛不同兒子，弄到兄弟反目，雅各落荒而逃，遠走他方。雅各的安樂窩，成員雖然眾多，卻建立於欺詐和妒忌。約瑟更是愚昧至極，以彩衣招搖，驕橫拔扈，他缺乏自知之明，對眾兄弟的感受毫不敏銳，險些因嫉妒招來殺身之禍。可見從起始，聖經對家庭的批判毫不留情。家庭成員藉欺詐同居、以忌恨相對、以仇視相待、因遺產同住。

律法書為性、婚姻、家庭定位，意圖保障家中弱小者，防止其他成員越界，也好為社群和諧共處，列出基本守則。可惜從先知口中，得悉神的子民並不嚴守律法，反倒助紂為虐，漠視鄰舍死活，為了一己利益，不惜破壞別人家庭。甚至大衛與愛將之妻犯姦淫，無視愛將忠心耿耿，並且借刀殺人，還堂而皇之的把其妻娶過來。箴言更悲觀的指出，家中終日吵鬧，子女愚昧非常，寧可離家獨居，也不願在家中活受罪。

不過在這灰暗圖畫之中，仍可管窺人性偶發的光輝。偶有亞比該溫馨的行動、約瑟寬大的饒恕、以掃衷心的復和、路得超凡的忠誠、詩人視子女為禮物、箴言對賢妻的頌歌。



上帝的恩典和憐憫，承托着家中成員，耐心教導和鍛練，一而再給予機會，叫人悔悟前非，重新做人。約瑟的遭遇，叫他遭逢厄運：被賣為奴、誣讒之冤、牢獄之災、被遺忘之苦，卻見上帝在背後保守看顧，至終學懂從上帝心意看事物，化解仇怨，擺脫以暴易暴的循環，與兄弟復和。

可見舊約聖經對家庭現實得可以。無疑家庭是上帝設立的制度，卻沒有為它隱惡揚善，吹噓褒揚。伴隨一幕幕的家庭悲劇，是上帝按祂的慈愛施恩。家庭是濃度關係的場所，既可連繫心靈，醫治和建立，亦可傷透心靈，暴虐和拆毀。家庭，既可賜予生命，美化人生，亦可殘害生命，扭曲人性。

新約聖經承接舊約的家庭觀，進而把家庭置於天國之下。一方面，新約呈現對家庭忠誠與對信仰忠誠的張力，或說繪畫一幅衝突的圖畫，把家庭責任與作主門徒的要求對立起來。每個跟隨耶穌的人，必須作出至高忠誠的取捨。耶穌甚至指出那遵行天父旨意的人，構成了家庭成員的關係，且比血緣關係更優先。

另一方面，耶穌又極重視家庭，肯定家庭為上帝創造的原意，甚至把休妻等同淫亂。祂的比喻，亦不乏父母對子女的親情，關懷備至。使徒保羅也確認家庭的位置，教牧書信更以家庭的見證為選立長老執事的資格之一。

那麼家庭是好是壞？如此提問，恐怕騷不着癢處。聖經對家庭制度是肯定的，卻絲毫沒有把它美化，反倒採取現實主義的立場，正視家庭的具體性和特殊性。創造原意與悲情現實、肯定與存疑、制度與現況，二者不無張力。

在舊約時代，家庭是上帝子民的最基本單位，因為上帝邀請每家與祂立約。是故家庭是社會構成的基礎，也是上帝問責的對象。上帝的律法，也就成為家庭生活，以及家庭與家庭之間相待的守則。新約為家庭提供嶄新的定位：門徒蒙召構成的教會群體，成為家庭的承托。家庭被置於天國子民之內，而耶穌的天國觀，更把律法的精神，發揮得淋漓盡緻。同時，也對律法主義作徹底的批判。家庭成員的生命質素和相互關係，均繫於天國價值

的實現，包括仁愛、犧牲、饒恕、順從、忠誠、友誼、作鄰舍、接待陌生人等。天國的價值，成為家庭價值之本，以免家庭徒有建制，卻內涵虧缺。

於此，天國社群已成為基礎的單元。在天國使命的大前題下，有的信徒可守獨身，有的養兒育女。在舊約時代，子女成為彌賽亞應許實現的途徑，因此猶太人尤重建立家庭。自耶穌降臨，婚姻和子女不再是必然的，因為應許已實現，上帝救贖計劃已進到新階段，我們已身處既濟未濟的時代。

現今家庭實況仍然慘烈，挑戰連連。不過承載着家庭建制的，是天國的價值，把愚忠愚孝轉化，把自私偏愛轉化，把嫉妒憎恨轉化，把貪婪鬥心轉化，並且建立尊重、互愛、敏銳、坦誠、饒恕、體諒、和睦、珍惜，以及敬畏上主的家庭。

整體而言，聖經肯定家庭制度，重視家庭價值，卻沒有把家庭制度神聖化。反之，它嚴肅審視家庭關係，正視鄙陋的殘酷現實。家庭價值全繫於天國價值。形式與內容，建制與內涵，務須彼此配合，家庭才具生命力，榮神益人。📖

(此文乃文章轉載，全文可於本社網頁：<http://www.truth-light.org.hk>。)



延伸閱讀：

1. McCarthy, David Matzko. Sex and Love in the Home: A Theology of the Household. London: SCM, 2001.
2. Almond, Brenda. The Fragmenting Famil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2006.





# 愛家、樂閱讀、有夢想

——致力推動家庭價值的羅乃萱姊妹

整理：馮國強 明光社 牧養主任

想像香港有一天成為熱情的「書香社會」；想像香港有一天成為可親的「愛家社會」；想像你我都奮力推動這個城市——「愛家、樂閱讀、有夢想」。

二月廿九日晚上的「閱讀雲彩」，集文字及婦女工作者；閱讀、家庭價值和親子教育推動者於一身的嘉賓講員羅乃萱女士，將家庭、閱讀、信仰和夢想，都一擁入懷了，或許，這真是一個特別晚上——一個可以相信、可以想像、可以咀嚼、可以回應的社關晚上。

## 相信文字 相信夢想 相信恩典

「我是很喜歡做白日夢的人，因此；我的前半生，有夢想——是自動波，上帝又達成我的心願；下半生則是主動波——是上帝帶動和推動的。」回首從前，在夢想和帶領之間，羅乃萱精彩細訴著上帝恩典裡的可貴並海闊天空。

「在大學是唸數學的，但很喜歡文字工作者渙然女士，跟主耶穌說，我有一天像她便好了……」上帝從來聽禱告，這夢想在禱告中，便成上帝的應允和慈愛——開路了。

## 隨夫宣教 首次投稿 推廣閱讀

「我後來跟丈夫往台灣做宣教士，偶然機會下碰到當地校園雜誌的主編，半年之後就開始人生第一次投稿——校園雜誌新開了一個『放眼天下』的專欄，第一篇想寫香港97問題，跟我約稿，其後更把這專欄付託了我，一寫便是三年——那是1983年的事……」有信念的人何

等幸福，上帝給予機會，當中更且塑造生命的信念和堅持。

「推廣閱讀是信念，一個閱讀的人會成長，一個閱讀的人能面對世界許多的挑戰，因此雖然很多人其實興趣不大——我依然堅持寫書和推廣閱讀，書本能夠予生命答案、共鳴和新視野，我相信文字，文字的路是值得走的，我相信在這個年頭，仍閱讀文字，是能影響一個人生命的。」

## 信念力量 文化傳遞 鼓勵參與

也許，在這現實世界，我們都信得太少，容易忘了信念其實就是力量，只是在乃萱的爽朗和赤子之心中，你只會驚覺——信念，原來仍如此真實、並不遙遠。「上帝其實也放了不同基督徒在文化戰線中，如我和好幾位基督徒在報紙寫專欄，在辛苦當中，每天都能影響相當數量的讀者，訊息其實是可以傳遞出去的。」



「我也很珍惜鼓勵年青人投身寫作、閱讀的機會，如我現在有教兒童創作班，如鼓勵年青人參加徵文比賽等。」一個有夢想的地方，是一個值得生活下去的地方，更是上帝的恩典，乃萱在努力回應上帝的恩典和夢想，你我可又打算如何？

### 別人孩子 視如己出 別太功利

聽說和深情又誠懇的人聊天是樂透的事，這晚的閱讀雲彩正是這麼一回事，乃萱既熱誠於閱讀推廣，亦是一個很深情的的家庭工作守望者和努力者。「我看到了香港家庭很多問題，香港家庭其實首要學習不要那麼功利，不要為了將來更好的出頭而整天迫子女學這學那，又要入名校，功利主義這想法要改改……」

「另外我想起台灣藝人白冰冰的100分爸爸媽媽運動——供書教學的爸媽拿到40分、與孩子傾計又供書教學的爸媽拿到80分、把旁人的孩子也關心才是100分的Daddy和Mommy，這其實是很基督教的。『愛別人的孩子如同自己的。』這是一種生命的連繫，一種connection，一種社關的心腸。」

### 探訪孤寡 關懷貧困 拓闊視野

只是，作為信仰群體，香港的教會家庭工作做得可理想？「仍然是把別人家庭看作自己家庭的問題，如我在播道會同福堂，全民出動探貧窮家庭、獨居老人，探了整整一年，這對青少年視野的擴闊和成長其實也是很好的。」

那香港整社會呢？如何幫助香港家庭做得更好？「香港家庭要學習饒恕這課題，如有一個家庭父母夫妻和子女間全出現了問題，但上帝改變了他們，夫妻復和、孩子信主，互相饒恕，這才改變了一切。」

「又在一次講座後，我碰到一年輕人說自己家庭因父親有外遇而父母失和，我就與他分享自己的故事——說我自己原生家庭的故事也並非愉快，但後來上帝的愛幫助和改變了我們這個家庭，這很鼓舞到他們；我很開心能透過一些家庭講座介入和幫助了一些家庭。」

獅子山下，香港的故事，可以不只是名與利的故事，而同樣是家庭與誠懇間的軌跡，乃萱的深情和故事，可會同是這七百萬人的渴想、心腸和成長？

「我來了，是要叫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十10），因著上帝，這是一個有意思又豐富的人間，唯願我們超越只有功利而缺乏夢想的平面人生、只有玩樂刺激而不存閱讀深思的單薄生命、只有一己而忽略家人的失聯生活。

也許，人生本是一份又一份的相信和夢想，乃萱相信文字、委身閱讀、夢想家庭，你我，在這雜亂紛陳的2008，又相信、夢想和委身甚麼？





# 重整由不得自己的心靈

——堅持與同性戀者同行的康貴華醫生

整理：馮國強 明光社 牧養主任

三月二十八日晚上的「閱讀雲彩」，五十多人坐於明光社剛搬入之新辦公室中，不但是弟兄姊妹同行的團契和暖意，更是嘉賓講員康貴華醫生以專業和誠懇帶來的溫暖和鼓舞——也許，醫者心腸，在這功利的年頭，可能不易發現，但在康醫的爽朗和熱誠中，你卻足以感受屬於醫者的仁愛、悲憫和心腸。

## 從探訪南朗醫院 到關心被遺棄者

「回想從前，在中四中五時跟人探病，上南朗醫院和普慶坊東華醫院，那時南朗醫院的末期癌症病人，沒有善終服務，生命好像被遺棄，沒人理，很可憐——這對我有影響，日後選擇讀醫、行醫、想做一個好醫生，與這些經驗有密切關係……」望聞問切，對生命的悲憫就此成就了醫者路。

「在港大讀醫時，要思考選做哪一科的專科醫生，我想到精神科，那時精神科病人的住院和衛生環境很惡劣，亦沒有人願意做精神科醫生，我覺得這班人好像被遺棄，因此選了精神科——雖然一般來說，相比眼科、耳鼻喉科甚至心臟科，金錢的收入較少，但我覺得做一些沒人做的事情較重要。」活在無常又脆弱的人生，難免會有沮喪，若能碰上有情的醫者，也許已沒有放棄的理由了。

## 暫放醫務讀神學 探索生命不同面

「受蔡元雲醫生等放下職業之影響，我其實也暫放下了精神科生涯，讀了兩年神學，當中是有阻力的——我一個同事拿了計數機跟我力陳利害，說我讀書會虧蝕了多少錢云云……」醫者濟世，更需在生命的不同層面，有所關懷、委身和成長。今天我們都強調專業，但在專業以外，一份生命本身的投入，其實就更令人動容和足以成為濟世熱情的榜樣。

## 見同性戀者眼淚 從此委身一起走

另一份教人由衷感動的，是康醫生長期對同性戀者的關懷、同行和無私。「我讀完神學後，碰到一個case：一個有憂鬱症之男同性戀者，花了很多時間，第一次了解到男同性戀者的種種眼淚、憂鬱和苦痛，從此以後我就委身同性戀者的事奉，他們有很多不同之困難——酗酒、濫藥、情緒問

題，看著他們，有種種之不忍。」

一個醫者的最大影響其實是其心腸，這裡，這位有悲憫的醫者，給了我們最好的示範和演繹：「其後，在我私人執業的過程中，我特別抽多些時間幫助同性戀者，慢慢發現其實有很多輔導員只是建議他們接納自己的性傾向，但一些想改變卻不能改變的同性戀者，其實很痛苦，我特別想幫他們，因此我努力做我所能做的。」

### 同性戀者多聰明 同行為人生樂事

但這會有壓力嗎？「當然有，我曾給人選上了歧視大獎，但我的關心是，若有同性戀者真的想改變，我們不給他改變，這其實很慘，因此我很開心一些個案其實真正改變，看到其成長——這不是人可改變，卻是上帝的工作。」

「我看到不少同性戀者其實很多才華，很可愛，與他們同行其實是很快樂的事。」一份心腸，可以做成重大的改變，同性戀者的世界因著愛的心腸，也足以改變，期待著這些可以繼續改變的故事和傳奇。

「若有人在基督裡，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林後五17）。活於這蒙塵有罪的世界，其實每個人都是千瘡百孔，流淚受創，需要上帝的醫治。群體的接納，無私的安慰，才能從生命中復原，從破碎中重整。也許，作為上帝的兒女，我們其實都需要有一份醫者的心腸——悲憫、同行，這，我們已從康醫身上看到，你我身上又可會有這份心腸和悲憫？🍷



## 「閱讀雲彩」聚會，誠邀你的參與！

# MAY

嘉賓：盧龍光牧師  
中大崇基學院神學院 院長

主持：蔡志森先生  
明光社 總幹事

時間：2008/5/30(五)  
7:30pm ~ 9:30pm



# JUN.

嘉賓：陳兆焯先生  
正生書院校長

主持：蔡志森先生  
明光社 總幹事

時間：2008/6/27(五)  
7:30pm ~ 9:30pm



地點：明光社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 [九龍旺角洗衣街229-231號永光花園一樓]  
(港鐵太子站B1出口，近花墟界限街一號體育館對面)

網上報名：明光社網頁 [http://www.truth-light.org.hk]

(免費入場·自由奉獻)

# 冰山

# 一角的二十萬

## ——香港青少年與婦女賭徒的隱憂



整理：陳穎翎  
明光社 項目主任（政策研究）

「華人賭徒一直傾向尋求親友協助，不少人仍有家醜不出外傳的觀念，因此求助的個案只是冰山一角，港大早前估計，全港賭徒有200,000之多。」香港大學社會工作及行政學系副教授曾潔雯博士指出，超過60%求助賭徒首次賭博年齡都在20歲之前，但20歲或以下的求助個案卻不足10%，可見年輕賭徒都缺乏危機感。

香港大學及香港教育學院於2008年4月14日，公布一項有關「香港問題賭徒求助個案」研究，分析從2003年10月至2007年12月接受服務的5,912名賭徒資料，並在4,480名資料齊全者當中，分析求助者特質，部份資料見圖：

### 2008香港問題賭徒研究結果

年 齡：30-49(64%); 26-59(90%);  
性 別：男性(88%); 女性(12%);  
首次賭博年齡：20歲以前(63%);  
賭博年資：20-30年(26%);  
婚姻狀況：已婚(59%)，離婚或分居(10%);  
教育程度：中學程度(73%); 大專或以上(11%);  
職業分布：在職(80%); 服務業(38%);  
收入狀況：HK\$5,000-10,000(34%);  
財政情況：欠債(80%); 欠債超過HK\$300,000(22%);  
男士最愛賭法：賭馬、賭波；  
女士最愛賭法：上賭船、入賭場、打麻雀；  
尋求協助時狀態：情緒出現問題(74%); 人際關係惡劣(62%); 失眠(31%); 有自殺傾向(22%)

資料來源：香港大學及香港教育學院

負責是次研究的曾潔雯博士強調，政府應加強針對青少年進行賭博防治教育工作，保護下一代免受影響。她亦指出，對比人口普查所得的數據，賭徒比較集中在中學教育程度，有工作的人口組別，離婚或喪偶的比例，都高於常人。

工業福音團契問題賭徒康復中心主任莫玉蘭表示，調查反映沉迷賭博的求助人士中，大多二十歲前已嘗到賭博滋味，各界應更針對性的加強防止青少年賭博的工作，有需要時要轉介精神科醫生跟進。

「女賭徒問題日趨嚴重，更有上升的趨勢，我們平常入賭場，會發現超過一半賭客為女性，近期有很多新聞關於女性病態賭博引致悲劇。」她相信大部分女性賭徒本身有很強的羞恥感、內疚感，不願意尋求幫助，她指近日就有一名婦人因沉迷澳門賭博，疏忽照顧兒子，而被丈夫咬耳，所以女賭徒問題絕對不能忽視。

錫安社會服務中心總幹事李焯仁認為，社會賭博風氣日漸增加，社會文化認為賭博屬社交一種，令青少年以為參與賭博始獲認同，久而久之染上賭博惡習，成為病態賭徒。而近年女賭徒增多，主要受賭船提供的免費食宿所吸引，她們比男性更不敢求助。李提醒賭徒，無論輸去多少錢，只要肯往求助，問題都可以解決。

有戒賭機構負責人指出，今日問題賭徒求助個案，相比7年前升幅已達3倍，加上澳門新賭場不斷開幕，股市大起大落，馬會又以不同手法吸引投注，預料問題賭徒問題5至10年後會更嚴峻。政府要檢討賭博政策，及向公眾（特別是青少年和婦女）進行問題賭博防治的教育，實在迫切。

#### 參考資料：

1. 2008/04/16，星島日報，港聞A12，〈賭徒年輕化顯自欺欺求助〉。
2. 2008/04/15，成報，港聞A05，〈市兩成賭徒有自殺念頭 以股票賭博及女性好賭皆堪嘆〉。
3. 2008/04/15，星島日報，港聞P16，〈63%問題賭徒20歲前已賭博〉。
4. 2008/04/13，香港商報，香港新聞B01，〈75%病態賭徒深受困擾〉。
5. 2008/04/15，星島日報，港聞A11，〈調查：女賭徒高求助率 最低主牌摩江一年輸2000萬〉。
6. 2008/04/15，大公報，港聞A11，〈戒賭求助個案七年增三倍〉。
7. 2008/04/15，東方日報，港聞A25，〈金龍業大學生炒賣輪破產〉。
8. 2008/04/15，太陽報，港聞A14，〈問題賭徒求助激增三倍〉。
9. 2008/04/15，成報，港聞A05，〈病態投注 及早尋求輔導〉。
10. 2008/04/15，文匯報，香港新聞A11，〈逾6成問題賭徒20歲前沾賭博〉。
11. 2008/04/15，都市日報，港聞P06，〈連續年輕化 20歲前已涉足〉。
12. 2008/04/15，香港經濟日報，社會要聞A20，〈次級自來賭 賭澳門輸2千道〉。
13. 2008/04/15，香港經濟日報，社會要聞A20，〈戒賭求助增3倍 逾1成大專程度〉。



# 同運議程 =



# ?

陳碧珊  
明光社 項目主任 (性文化)

當美國大選民主黨兩大候選人奧巴馬及希拉莉也分別誓言，若當選，必會致力推動爭取同志權益，為有關同性戀法例「開綠燈」。當台灣候任總統馬英九在回應詢問未來台灣同志婚姻合法化的可能性時，也指出要以尊重、審慎的態度看待，會參考國外政策，去保障人權和推動多元文化等。看來，推動同性戀運動議程（下稱同運議程）的棒子已順利交到政客手上了，接棒後，他們會被蓋上所謂「尊重人權」此「蓋印」，可惜，這「蓋印」又是否真的代表對「尊重人權」呢？究竟何為「尊重」？何為「人權」呢？

「尊重人權」的同志團體及政客們推動同運議程，為同志爭取平權的目標清晰。但究竟是「平權」還是「霸權」，實在值得探究，而且社會為此而付上的代價更不容忽視，特別是若有關法例有機會成為同運人士攻擊異見人士的「皇牌」，或對下一代的教育造成偏頗時，我們能坐視不理嗎？

## 控罪：拒絕聘請同志為青少年工作者

相繼傳來的數則新聞，均值得我們深思。早前，英國一教會拒絕聘請一同性戀者為青少年工作者，後來該名同性戀者在同志組織的協助下，控告教會，最後，教會被判罰款英鎊47,345及需接受平等機會教育。<sup>1</sup>教會聘請員工時，拒絕聘請與教會所尊崇的信仰核心價值有矛盾的申請人，試問教會何錯之有？教會維護信仰核心價值及傳統也不是應被尊重嗎？

## 控罪：拒絕拍攝同志的同性盟約禮

美國新墨西哥州一對基督徒攝影師因拒絕拍攝一對女同志伴侶的同性盟約禮（Commitment Ceremony），而被控告，當地人權委員會於2008年4月裁定此家庭式經營的攝影公司需向該對女同志賠償6,637.94美元。<sup>2</sup>其實要找另一攝影師，相信並不困難，為何要死纏爛打，向這家庭式經營的攝影公司提出控告呢？只是不接生意，沒有作出任何傷害，就

要被告告，還要賠償不少的金錢。攝影師接不接生意的「人權」及其價值觀，又可有被「尊重」？

## 控罪：租屋尋室友詢問性傾向

美國三藩市上訴法庭裁定一個專門為客人出租單位或找尋室友的租屋中介網站(Roommates.com)不得詢問顧客的性傾向。據報道，由於此網站需要使用者在個人資料中，填上個人的性傾向。一名使用者認為此舉構成歧視，因而控告網站。案件最初在地方法院審理時，法官做了有利於網站的判決，不過，上訴法庭後來在今年4月卻推翻原判。<sup>3</sup>如報導中律師所言，有些人會在意他的出租對象，特別是室友，因而會列出一些規定，如是否同性戀等，這與歧視是沒有關係的。若將所有相關的查問也被列為性傾向歧視，未必太上綱上線了，而出租單位者對選擇室友(即將會與自己朝夕共同生活人士)的意願又可有被尊重？

當教會拒絕聘請同性戀員工、營商者拒絕接生意、以及選擇同房也不可詢問性傾向時，我們還可以說同運議程沒有影響持不同意見人士的自由嗎？他們的價值觀也不應被尊重嗎？最後，當英國的學校也要教同性戀童話，<sup>4</sup>澳洲的團體則「拒絕」父母，<sup>5</sup>我們能不承認同性戀運動的議程已對我們的社會、我們的家庭、我們下一代的價值觀帶來衝擊嗎？

參考資料：

1. 2008/04/24, LifeSiteNews.com, today's stories, "UK Anglican Bishop Fined £47,345 and Sent for 'Re-Education' in Gay Employment Case".
2. 2008/04/11, World Net Daily, Faith under Fire, "Christian photographers fined for refusing same-sex ceremony".
3. 2008/04/03, Reuters, Article, "Straight or gay? U.S. court says Web site can't ask".
4. 2008/04/03, 東方日報, A43國際, <教同性戀童話英兩小學遭狂轟>。
5. 2008/04/18, 太陽報, A42社論及專欄, <同性戀也搞霸權團體「拒絕」父母>：新南威爾士省同志組織表示，由於有些學生是由同志伴侶所養育，因此，若繼續叫「爸爸」(Dad)或「媽媽」(Mum)，將令有關學生受到歧視。因此，建議在所有省立學校禁止使用「爸爸」和「媽媽」等詞語，可由「家長」(Parent)或「監護人」(Carer)取替。



# 再思 娼妓合法化

陸君樂先生  
海外傳媒工作者  
明光社 前項目主任（性教育）

三月份本港發生的妓女連環兇殺案，有團體就此提出娼妓合法化，認為這樣才能保障妓女的安全和權益。但無論是合法化或落實「一樓雙鳳」，其實都是要求以法律途徑改變現時有關情況。

大部分支持者都相信娼妓合法化能夠帶來以下好處：

1. 擺脫黑社會操控；
2. 改善接客環境，以近期兇殺案為例，更能保障其生命安全；
3. 消除社會對娼妓的不合理差別對待，提高其社會地位；
4. 控制性病蔓延。

要知道能否達到這些目標，一些娼妓已經合法化國家的情況值得參考：

## 多少「外國」例子？

有關團體經常搬出「外國」娼妓合法化的例子來支持本地娼妓合法化，但講來講去都是荷蘭、德國、澳洲等地，其實單是這種做法已是以偏概全。全球200多國，當中30多個先進民主國家，只有5個以下容許娼妓合法化，難道這便算是「大勢所趨，國際潮流」？其他「外國」如英、美、加、法、意、瑞、丹、葡、羅、俄等則鮮有提及，為甚麼呢？

實情是大部分國家在有關法例方面都是和香港大同小異，大多採納當娼非刑事化、但誘使或操控他人參與賣淫均屬違法的政策，正反映出香港現時的政策才是國際大勢。

## 德國在合法化後的情況又如何呢？

自2002年娼妓合法化後，德國設立了紅燈區，目的是確保妓女的人身安全和減少對其他市民的滋擾，但以號稱全國娼妓合法化辦得最成功的科隆為例，實際上只有約7.5%妓女願意在設定區內工作<sup>1</sup>，其他則寧可於黑市（不受政府管制）的環境接客。

亦有研究發現合法化後並未能消除坊間對妓女的歧視，而且更發現妓女經常被安排於危險環境下工作，因為那些所謂「設定區」通常都是黑暗和廢棄的舊工業區，但「姐仔」們如不於那些地區工作便屬違法。另外，研究亦表示大部分妓女仍然在惡劣條件下接客<sup>2</sup>，她們賺到的金錢大部分都被架步老闆或業主取去，有些更大部分拿去交稅。<sup>3</sup>概括來說，德國在設立法定紅燈區後並未能保障妓女的人身安全，亦未能減少對市民構成的滋擾，而合法化亦未能使妓女免受賣淫集團剝削。

在2005年1月更發生了一件因娼妓合法化而產生的匪夷所思事件。一名前IT界25歲失業女子從職業介紹所得知某酒吧有興趣聘請她，不過一經聯絡便發現那酒吧其實是架步！原來德國自東西德合併後便一直經濟不景，

參考資料：

1. Baeva, N (2005) "Cologne Leads the Way in Safe Prostitution", July 7 @ <http://www.dw-world.de/dw/article/0,2144,1641575,00.html>
2. LifeSiteNews.com (2005) "Germany Rethinks Legalized Prostitution", May 13 @ <http://www.lifesitenews.com/ldn/2005/may/05051301.html>
3. Taubitz, U (2004) "What German Prostitutes Want", April 22 @ <http://www.dw-world.de/article/0,,1176335,00.html>

失業率高企，如55歲以下人士在領取失業金一年仍未找到工作，便不得拒絕由職業介紹所介紹的工作，要不然便會失去失業金福利。在娼妓合法化後，賣淫被視為工作，架步老闆亦會透過職業介紹所尋找招聘合適女性，最終便發生了這件「政府變相逼良為娼」事件。<sup>4</sup>

### 瑞典：劃時代立例

有關團體經常以「外國」為例，但即使在眾「外國」之間，其實都存在著文化和價值的差異，例如瑞典30多年前已經實施娼妓合法化，但於1998年放棄，重新刑事化妓女以外所有賣淫參與人士，例如架步老闆、睇場、扯皮條等，但最劃時代的部分是「嫖客刑事化」。

當地官員坦言：「娼妓沒有甚麼問題，但『賣淫』的一方有問題。」嫖客刑事化立法背後的精神是視賣淫為剝削行為，特別是剝削女性，而其目的則是：減低市場需求，少人買便少人賣，這乃市場定律，從而逐步把賣淫市場收細。

「嫖客刑事化」可說是近代有關法例的突破，特點是：

1. 不論嫖客是男是女、
2. 不論嫖客性傾向、
3. 不論嫖的是妓女或男妓。

據瑞典警方所述，首都斯德哥爾摩人口190萬，現時已減少至只有105至130名妓女，<sup>5</sup>全國妓女數目由1998年2500人減至2003年1500人。<sup>6</sup>但任何法令都需要配套，那麼妓女何去何從呢？瑞典目前卻缺乏幫助妓女脫離賣淫生涯的政策，例如幫助她們建立其他工作技能。另外，嫖客刑事化亦沒有改善妓女接客時受暴力對待或「食霸王餐」的風險。

### 離行才是正路

要解決或改變賣淫現象，便需了解甚麼因素促成女性願意賣淫。撇除逼良為娼和小部分女性覺得賣淫完全無問題兩個可能，餘下的大部分妓女相信都不願意以賣淫為自己的「事業」，不少都是時勢和利益所逼而下「淪落風塵」。故此，減低女性願意賣淫的遠因實在不可忽略。

現時無論持雙程證或單程證來港，於一樓一或架步接客，大部分妓女都有一個共通的背景，便是「窮」。「窮」不一定是赤貧，可以是相對的窮（或搵得少），發現原來賣淫的錢好易搵（當然，只是對年輕並有三分姿色的女性來說），窮，可謂「成娼的前夜」。

所謂「笑貧不笑娼」，足見貧窮和賣淫有密切的關係。性交易是不幸、女性被剝削的現象，那麼合法化不幸、女性被剝削的現象又合不合理呢？「不管合法不合法，歧視不歧視，如果有姊妹能夠唔使再做呢行，一定會戥佢高興，同佢慶祝。」這是一位行內女性心聲，她坦言這亦是不少姊妹心聲。我們要保護賣淫的女性，但不是保護和強化賣淫這系統。我們是要維護妓女作為人的尊嚴和權利，例如幫助她們有更穩定幸福的將來、免受暴力對待、免受歧視等，但亦包括幫助她們脫離賣淫，而非保障賣淫的權利和賣淫合法化！👊

4. Chapman, C (2005) 'If you don't take a job as a prostitute, we can stop your benefits', Jan 30 in Telegraph, UK @ <http://www.telegraph.co.uk/news/main/html?xml=/news/2005/01/30/wgerm30.xml>

5. Copeland, G (2007) 'Swedish prostitution law model for New Zealand', November 19 @ <http://www.scoop.co.nz/stories/PO0711/S00310.htm>

6. Ritter, K (2008) 'Once mocked, Sweden's pioneering prostitution law attracts world interest', March 15 in The Associated Press, <http://cnews.canoe.ca/CNEWS/World/2008/03/15/5016371-ap.html>

# 關注 焦點

傳媒、性文化、社會及家庭倫理問題（例如賭博），一直都是明光社關注的重點，我們會在每期《燭光網絡》和大家介紹和分析一下，近期在這幾方面一些值得我們關注，會對香港社會造成影響的問題，並一同探討回應的重點和策略。

## 1. 市民眼中傳媒：言論自由忽略操守

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於四月初訪問了共1,011名香港市民，調查發現有多達65%受訪者認為，香港傳媒存在誤用或濫用新聞自由的情況，認為傳媒報道負責任的比率更只有25%。同時，只有不足1%受訪者認為雜誌可信。<sup>1</sup>

對媒體的滿意程度方面，分別有72%及56%受訪者滿意電視及電台的表現，而受訪者對文字傳媒的滿意率較低，對報章及雜誌表示滿意的分別有28%及6%。<sup>2</sup>據研究計劃主任鍾庭耀分析稱，市民普遍認為傳媒有發揮言論自由，但亦有誤用新聞自由。



## 2. 學童網上私隱概念模糊

據新青年論壇近期一項調查，<sup>3</sup>有五成八18歲以上受訪者表示有看過藝人情慾照片，有一半受訪者不同意看有關照片等同偷窺。論壇召集人指市民對網上私隱概念比較模糊，應加強尊重網上私隱的教育。

另外，香港基督教服務處一項調查顯示，<sup>4</sup>接近八成受訪小學生不知道需要為網上發放的信息負責任。而香港善導會調查又發現，<sup>5</sup>逾兩成及五成受訪的小學生及中學生承認曾在網上非法下載歌曲、



電影及遊戲。該機構主任認為學生年紀愈大，互聯網守法意識、知識產權的觀念愈薄弱。

## 3. 《獎門人》遊戲低俗遭投訴

近日遊戲節目《獎門人》又重現電視，遊戲包括「身體夾波」、「人肉呼拉圈」及以嘴對嘴傳啤牌的「啤啤夫」。廣管局及無線在節目播出初期亦接獲超過50宗投訴。<sup>6</sup>

另有媒體調查顯示，<sup>7</sup>受訪者指《獎門人取犀Game》及《鐵甲無敵獎門人》中的遊戲佔女人便宜、意識不良及帶危險性。亦有受訪者認為當中的懲罰，如乒乓球被粗橡根拉緊彈面、拔鼻毛、夾衫夾、鼓吹暴力及有虐待意識。



## 4. 同性戀漫畫登陸校園

近期部分中學都收到一本名為《「同」尋愛》的漫畫小冊，內容講述兩名中學女生在校園中互生情愫，遭受師長反對，經幾番劫難終獲得父母體諒的故事，該書由港府的平等機會（性傾向）資助計畫資助，由一班青年人執筆。但漫畫卻引起部分教育界人士不滿，認為鼓勵中學生拍拖，以及歪曲老師專業形象，不宜向中學生推廣。<sup>8</sup>



參考資料：

1. 2008/04/16, 文匯報, A14港聞, <逾7成滿意新聞自由 雜誌成最不可信賴傳媒65%人指新聞自由被濫用>。

2. 2008/04/15, 星島日報, 04:21即時新聞, <市民滿意新聞傳媒表現度微跌>。

4. 2008/03/14, 大公報, A27教育, <80%小學生不知網上發訊要負責>。

6. 2008/03/11, 星島日報, D03娛樂, <打腳板拔鼻毛品味低俗《獎門人》涉虐待收54宗投訴>。

3. 2008/03/09, 新報, A04港聞, <青年對網上私隱概念模糊>。

5. 2008/04/23, 明報, A14教育, <網上守法意識中學生遜小學生>。



## 5. 港大生報警遺失自拍性交片

一名23歲來自內地的香港大學男生上月不慎在校內遺失了俗稱手指硬碟的電腦USB記憶體，內藏他與女友的自拍做愛短片，近日有拾獲的同學把短片在校內傳閱。據悉，該男生知悉後已報警求助。



警方昨日迅速拘捕一名21歲男子，並控以盜竊罪名，疑犯尚被扣留中，但警方未透露被捕者身份。港大校方表明嚴懲傳閱短片的學生，呼籲學生將短片刪除。男主角情緒受困已休學。<sup>9</sup>

## 6. 斥開放馬場 造就病態賭徒

博彩及獎券事務委員會，就應否繼續容許馬主，帶同18歲以下子女進入馬場舉行諮詢會，參與的14個團體大部分反對，只有香港馬主協會等4個團體贊成。會議期間，監察賭風聯盟召集人胡志偉及明光社總幹事蔡志森直斥大會只是假諮詢，離場抗議，他們反對大會未有討論問題的環節。



但身兼馬會主席的陳祖澤昨於九巴記者會上表示，容許馬主帶18歲以下子女進入馬場在外國馬場很普遍，那些國家不見有特別多病態賭徒，不認為會鼓吹年輕人賭博，但如果反對聲音大，馬會會持開放態度。<sup>10</sup>

## 7. 爭議新賭法：「賭馬」變「賭人」

馬會近年不斷為賽馬推出新賭法，最近又有新猷，更由「賭馬」轉為「賭人」。由2008年4月20日的賽馬日開始，馬會將加入「騎師王」新賭法，市民只需從12組騎師名單內，選中當日賽事整體成績最佳的騎師，就可以獲派彩，最高單注派款額達100萬元。

與賭波不同，賽馬的派彩賠率是根據開跑前最終賠率而定；將推出的「騎師王」，是馬會首個以下注時賠率作派彩依據的賽馬博彩項目。由於新賭法非常簡單，教育界人士擔心會鼓吹賭風，監察賭風聯盟更希望立法會介入監察馬會開設新玩法情況。<sup>11</sup>



## 8. 機舖引入賭博遊戲 影視處不知

市面部分遊戲機中心亦引入賭博性遊戲，有媒體在2007年12月及2008年1月，先後巡查市面多間遊戲機中心，揭發有多間機舖引入仿真性極高的百家樂、廿一點、大小及大富翁等賭博遊戲，吸引不少家庭主婦及青少年以代幣下注，熱鬧情況猶如澳門的小型賭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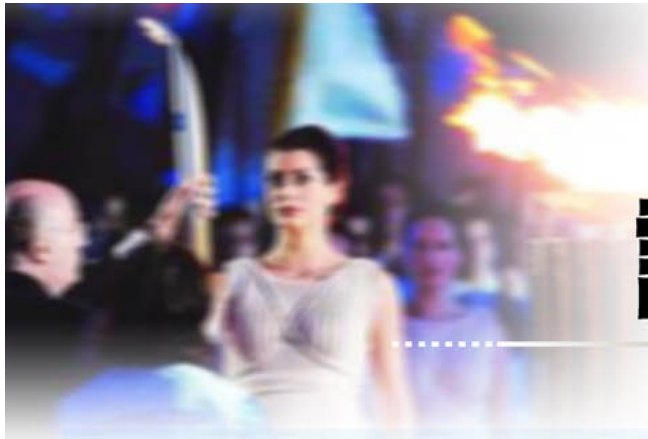
根據現行法例，遊戲機中心的遊戲內容受本港法例規管，包括賭博條例，有記者在其中數間機舖見到有專人代收玩家贏得的代幣，以港幣一換一換取代幣，明顯違反賭博條例，及後將有關資料向影視處查詢，該處表示在過去四年，從無發現有遊戲機中心違反有關條例。<sup>12</sup>



### 參考資料：

7. 2008/04/04, 星島日報, D17娛樂, <35%受訪者最厭惡拔鼻毛環節《獎門人》屢遭投訴嚇走觀眾>。
8. 2008/03/04, 星島日報, A18每日雜誌, <學校憂歪曲老師形象 同性戀漫畫公然登陸校園>。
9. 2008/03/10, 蘋果日報, A02要聞, <手指硬碟遺失片段校內流傳 港大生自拍做愛片警拘男子>。
11. 2008/04/11, 明報, A08港聞, <3年6新猷馬會推賭騎師>。

10. 2008/04/04, 成報, A05港聞, <斥開放馬場造就病態賭徒>。
12. 2008/04/02, 太陽報, A08港聞, <機舖賭博影視處眼盲>。



# 奧運期間 談運動精神

陳龍超 明光社 項目主任 (流行文化)

奧運火炬運送過程連番受阻，燃起反而是中國國民的愛國情緒，網內族群實行各自各精彩，這邊廂貼上中國心表明立場，高歌「做人別太CNN」，那邊廂搶聖火玩意在網上風行，本地青年似隔岸觀火多於切膚之痛，首次舉辦奧運的光榮總沾不上身，在這個實行國情教育，建立身份認同的最佳時機，港府在硬件配套看似準備十足，軟件推動只流於各區區議會大搞以迎奧運為名的種種文娛活動，牽起關注、熱情的點子比諸奪火、侮華言論的方式來得失色。

## 投《石》問路 有所啟導

沒根、沒方向是年青人面對的雙重迷失，最近「無記」連續劇《金石良緣》以冷門行業——製造墓碑為線，犯上《瀟心風暴》同類毛病，職業只成幌子，沒有具深度資料搜集，但勝在人物設計、變化流暢、紮實，講述單親家庭長大的安仔（馬俊偉飾）腳踏實地，雖與ACCUMULATOR（流行衍生工具一種，屬地位、身份象徵）無緣無分，敬業樂業依然開心，其性格更感動了誤入歧途的嘉嘉（鍾嘉欣飾）重上正軌，與當下拜金、不擇手段風氣搞了個軟銷小對抗，更以時興跑步運動比喻人生，推動建立耐力、不屈等「抗逆」情操，唯美中不足處是真正青年角色欠奉，有效「入屋」但對比台偶像劇《花樣少年少女》類，影響確易比了下去。

## 還原精神 競爭建反誼

青年與運動成功配組的電影不算太多，5、6月份本地會上演一齣《無野之城》，講述少有人注意的棒球青年港隊隊員生活點滴，運動精神有助人格建立成長是鐵般事實，而有效把運動特質，賦予有血有肉人物生活經歷成為動人、有趣劇本殊不易尋。告別家庭倫理系列，電影研習小組將會搜羅訊息豐富、趣味的運動電影，於6、7和8月份與參加者分享，期望在奧運一片政治討論以外，藉電影還原奧運最初無分國界、膚色的大同精神，誠意邀請一眾青少年導師、老師共同參與，實行集思廣益。



電影研習小組第24回

## 我愛碧咸

主持：陳龍超 (明光社 項目主任 流行文化)

日期：2008年6月10日 (三)

時間：晚上7:30-9:30

地點：明光社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

【九龍旺角洗衣街229-231號永光花園一樓】  
（港鐵太子站D1出口，界限街遊樂場對面。）

報名：2768 4204 (鄧小姐洽) 或 登入網址<http://www.truth-light.org.hk/media/activity-movie-group/index.jsp>

## 「影誌攻房」

捲土重來！

採取觀摩技法，參詳本地幾位大師(杜琪峰、周星馳和許鞍華)重要作品，以基礎文本分析配合創作獨特處境，從不同向度凝視大師風格，刺激你我生命反省，藉此培養有質素、抱負的電影評論觀眾。

查詢：2768 4204 (鄧小姐洽) 或  
登入網頁<http://www.truth-light.org.hk>

# 明光社 消息5-2008

## 同工消息

### 招聘研究主任

關注基督教及社會倫理問題，認同本社宗旨之熱心基督徒，具碩士或以上學位，曾受全時間神學訓練，具研究能力、有教會或社會工作經驗。負責統籌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的各項研究工作，就本社關注的傳媒、性文化、生命及家庭倫理等課題撰寫研究文章及報告，回應本社關注之社會問題；往教會講道、主領講座、課程及研討會。

◆ 有意請將申請信連同履歷，寄九龍旺角洗衣街229-231號永光花園一樓總幹事收，查詢：2768 4204傅小姐。

### 新加入

督導主任郭麗明姊妹已於5月5日上任，郭姊妹乃基督教恩霖堂長沙灣堂會友，求主幫助郭姊妹盡快適應本社的工作，與其他同工有美好的配搭，為主工作。

### 離職

項目主任(性教育)梁禮鳴弟兄已於3月底離職，願主繼續祝福弟兄未來的工作。

## 財政收支報告

2008年2至3月份

收 入		HK\$
奉 獻		532,299.50
講 座		11,900.00
書 籍		60.00
其 他		8,747.15
共收入		\$553,006.65
支 出		HK\$
非經常性		21,017.01
經常性		210,113.00
課程及活動		6,949.70
同工薪酬及強積金		475,415.13
樓宇供款及利息		24,542.24
共支出		\$ 738,037.08
本期不敷		-\$185,030.43
本年度累積不敷		-\$230,122.44

\*\*上述數字未經核數師覆核，並未包括購置新址及研究中心攤款，祇供參考。\*\*

## 尋找義工及貨倉

由於本社熟悉電腦維修及資訊科技的同工不足，令本社的資訊發放及網頁資料更新效率受到影響，我們急需熟悉電腦的義工，協助處理一些電腦及網頁問題，期望有負擔的弟兄姊妹能聯絡我們。

本社有3000個旗袋，暫存於友好的貨倉，短期內需搬遷，如任何教會或弟兄姊妹可免費借出地方安置，請致電27684204與鄧小姐聯絡。

## 2008年3-4月主領聚會

### 學校

九澳聖約瑟中學(澳門)  
五旬節林漢光中學  
仁濟醫院林百欣中學  
文理書院(香港)  
香港浸會大學附屬學校王錦輝中小學  
香港真光書院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柴灣分校  
浸信會呂明才中學  
將軍澳基督教中小學學校  
惠僑英文中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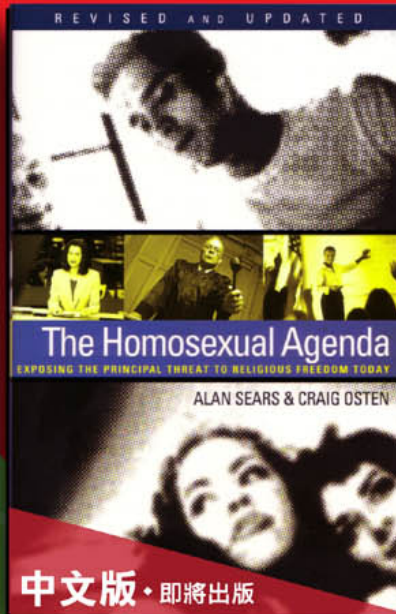
聖士提反書院(家長教師會)  
聖伯多祿中學  
聖馬可中學  
聖愛德華天主教小學  
嘉諾撒培德書院  
廖寶珊紀念書院  
瑪利諾修院學校(中學部)  
慈高中學(澳門)  
耀中國際學校(中學部)

### 教會 / 機構

九龍靈糧堂  
中國基督教會播道會恩福益媽媽團契  
中華基督教會灣仔堂  
竹園區神召會秀茂坪堂  
竹園區神召會榮恩堂  
沙田平安福音堂  
金巴崙長老會牧民堂  
宣道會錦輝堂  
香港浸信教會顯理福音堂  
香港細胞小組教會事奉訓練學院

香港警察隊基督教以諾團契  
基督中心堂(九龍塘)  
基督教尖沙咀潮人生命堂  
基督教宣道會頌安堂  
基督教香港崇真會高美堂  
基督教恩臨堂  
基督教會恒道堂(葵涌)  
愛鄰舍福音網絡  
播道會港福堂 RM. 團契  
觀塘平安福音堂

# 本社 新書



中文版·即將出版

“The Homosexual Agenda:  
Exposing the Principal Threat to  
Religious Freedom Today”

《揭開同性戀運動的底牌——今日宗教自由所受的最大威脅》(中文版)

作者：亞倫時雅思，克里歐士廷合著  
譯者：陳恩明牧師  
出版：明光社

簡介：同性戀運動（以下簡稱「同運」）是一個將同性戀正常化的文化運動，近數十年先在西方推動，可說是一項道德的文化改造，帶來的不單是社團、組織的興起，更是社會思想的改變。究竟為何同運會如此成功？為什麼同性戀行為越來越廣泛地被接受？作者亞倫時雅思及克里歐士廷都是在前線抗衛自由思想的基督徒和法律界人士，看到不少同運人士如何有計劃的宣傳和美化自己的行為。他們認為「同運是一個經過精心部署、有組織、有策劃的運動，亦可說是一門廣告業。」作者在書中所提及的同運策略，甚至令讀者不禁讚嘆同運背後的「智慧」。揭開同運的底牌之餘，也少不得作者對同運所持信念的抨擊和反駁。

此書實在是剖析同運的一本重要書籍，本社獲作者授權翻譯成中文，並在6月初推出，請留意本社網頁的消息或親臨本社購買。

定價：\$80（推廣價：\$60）

“Marriage and the public good:  
ten principl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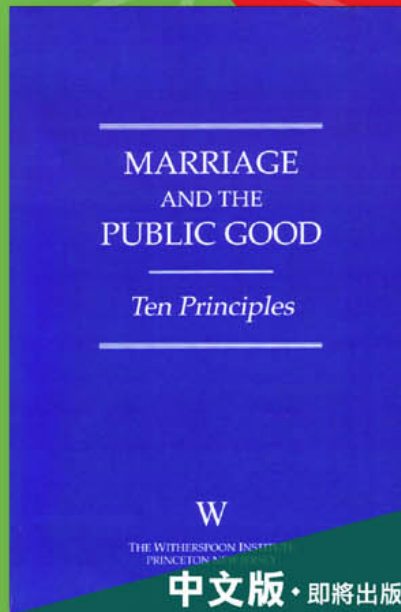
《婚姻與公眾利益：十大原則》  
(中文版)

作者：威特斯潘專業學院  
譯者：關啟文博士  
出版：維護家庭聯盟

簡介：近年，婚姻制度被削弱，令社會整體產生嚴重負面後果，離婚、非婚生子、同居及同性婚姻等問題的發展特別令人憂慮。2004年，一群來自歷史、經濟、精神科、法律、社會學及哲學等不同領域的學者在美國新澤西州普林斯頓舉行學術會議，發表有關為何婚姻是符合公眾利益的研究，以理性證據來說明婚姻作為一種恆久的夫妻結合關係不只自身構成美善，更能保障兒童、男性和女性甚至大眾的福祉。與會學者其後總結出十項婚姻價值的原則，說明婚姻不單是大部份人士願意作的選擇，也是社會當贊同並支持的。這是所有關心及支持維護家庭的朋友不容錯過的一本好書。

歡迎各界人士免費索取，並奉獻支持印刷費用。

聯絡電話：2370 0037



中文版·即將出版

# 新書 推介

明光社

香港九龍旺角洗衣街229-231號永光花園一樓

電話：2768 4204

傳真：2743 9780

燭光網絡

電郵：info@truth-light.org.hk

網址：http://www.truth-light.org.hk

董事會	： 樓曾瑞校長 黃世輝傳道 林海盛牧師 楊慶球博士 鄭德富校長	梁林天慧女士 關啟文博士 蕭如發牧師 何志濂牧師 廖玉娟醫生	陳一華牧師 蕭壽華牧師 康貴華醫生 朱景玄校長	顧問團	： 區玉君牧師 吳宗文牧師 余連心牧師 鄧偉棕律師 陳家樂律師 范卓輝先生	張壽禮牧師 胡志偉牧師 羅秉祥博士 關德康律師 翁偉業先生	督印人	： 樓曾瑞校長
							總編輯	： 蔡志森
							執行編輯	： 陳穎翎
							編委會	： 蔡志森 陳穎翎 郭卓靈 鄭賢程 馮國強
							設計	： 譚健恒
							承印	： 唯美印刷製作有限公司

本刊所有文章，如欲轉載，請與本社聯絡。